

证券代码：600162

证券简称：香江控股

公告编号：临 2016-064

债券代码：122339

债券简称：13 香江债

深圳香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3 年公司债券参与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深圳香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江控股”、“公司”或“本公司”）于 2014 年 12 月 8 日发行了 7 亿元人民币的 2013 年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期债券”），期限为 5 年，并于 2014 年 12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13 香江债”，债券代码“122339”）。

根据《质押式回购资格准入标准及标准券折扣系数取值业务指引》（中国结算发字[2014]61 号）及相关规则，鉴于本公司发行的“13 香江债”目前最新的主体信用评级为 AA，债项信用评级为 AA，本期债券满足质押式回购资格准入标准。本公司已向上海证券交易所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提交参与上海证券交易所质押式回购交易的申请，自 2016 年 7 月 20 日起，“13 香江债”即可参与上海证券交易所质押式回购交易，质押券申报和转回的代码为“104339”，出入库简称为“13 香江质”。

特此公告。

深圳香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7月18日